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及增补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近期收到公司职工监事尚文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尚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尚文先生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后，其将继续在公司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文先生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 269,700 股，其前期已承诺其持有的该部分股票在其离任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其持有的股票尚有其他限售承诺。关于尚文先生的持股及限售承诺情况详见公司 2013 年 8 月 27 日、8 月 29 日、2014 年 10 月 24 日、2015 年 8 月 20 日、8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38 号、2013-039 号、2014-066 号、2015-036 号、2015-037 号公告）。

由于尚文先生在任职期内辞职将导致公司职工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会议民主选举，同意增补邓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其任期与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前述职工监事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尚文先生在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事职务，维护了公司的利益，本公司为此向尚文先生表示由衷的敬意和感谢！

特此公告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

附：职工监事简历

邓黎，男，汉族，安徽六安人，1982年8月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MBA 在读。2006年7月毕业进入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主办、冰柜事业部采购主办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行政后勤部行政主管、本公司职工监事。

截至2017年3月1日，邓黎先生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